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1日召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真阅读了相关会议资料并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详细了解,经讨论,对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能更好地体现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方向及未来发展战略,变更理由充分合理,与主营业务更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周玮、冯渊、任立勇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1日